

听证会公告

大西 罚听公字〔2026〕第（001）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六十四条的有关规定及当事人的申请，本机关决定对李婷婷擅自变动房屋主体和承重结构案举行公开听证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听证内容：当事人涉嫌违法的事实、证据、法律适用及拟作出行政处罚的内容与裁量幅度。

二、听证会时间：2026年5月15日

三、听证会地点：西岗区长春路196-5号西岗区城管执法局二楼会议室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电话：82476996

联系地址：西岗区长春路196-5号

五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与案件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要求参加听证会的，请于2026年5月14日前向本机关提交书面申请及相关证明材料。

（二）需要旁听听证会的人员，可于2026年5月14日前到本机关办理有关参加旁听听证手续。

（三）参加听证会的人员应当遵守会场纪律，遵守听证会规则，服从听证主持人的安排。未经听证机构同意，不得录音录像。特此公告。

西岗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6年5月12日

